電文勢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: 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
傳 真:05-2251305

聯絡人:蔡佳勳05-2254321#367 電子郵件: paradisekiss3386@ems.

chiayi.gov.tw

受文者:宏仁學校財團法人嘉義市宏仁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月11日 發文字號:府教輔字第113150056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文 (113ED01408 1 111116107011.pdf)

主旨:轉知法官學院訂於113年1月29日至31日(共三日)辦理「113年中學教師法律研習會(初階)-線上學習」,請各校校長及教師踴躍參加,並核予參加人員公假登記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該院113年1月10日官院教孝字第113000007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擴大研習成效,本班次以google meet視訊會議系統辦理 線上學習,研習名額200人。若有異動將以電子郵件通知研 習人員,並於學院網站公告。
- 三、研習所需之電腦、網路、攝影機、麥克風等相關設備,請 研習人員自行準備。
- 四、報名時間訂於113年1月11日12時30分起至113年1月17日下午5時止,請欲報名參加者,逕至法官學院網站首頁點選



「研習資訊」/「線上報名」辦理,正取200人,備取10人,額滿後關閉報名系統,報名網址:http://http://tpireg.judicial.gov.tw/jasignup/signupsite/。

五、錄取名單將在113年1月19日前於學院網站公布,並以電子 郵件個別通知,不另寄送調訓公文。為利課前聯繫 (google meet會議室代碼及講義連結等),請務必於報名時 填寫正確電子郵件及連絡電話。

六、凡參加研習會之校長、教師,學院將依上課時數核予學習 時數認證,並上傳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。

七、檢附課程表1份。

正本: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含嘉大附小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附設國中部

副本:本府教育處電2074/01/11文

